

# B GUIDANCE

西元2024年9月號

## 舷梯 - 實用指南

舷梯是指連接船舶與陸地或其他船舶的平台、走道或坡道，係用於船員安全進出船舶的通道。

舷梯必須適當地裝設與維護，以防止意外或傷害的發生，並能夠應對潮汐、湧浪、貨物作業以及附近船舶造成的浪湧移動。

## 法令規定

在西元2010年1月1日之前裝設或之後更換的船舶登船梯和舷梯，應盡可能遵守國際海事組織MSC.1/CIRC.1331號通告 《國際海事組織登乘和離船設施的建造、安裝、維護和檢查/檢驗指南》之規定<sup>1</sup>。

該通告應與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SOLAS)第II-1/3-9條(登乘和離船設施)一併參照。

## 佈置

務必確保每一個登船梯均有足夠的長度。

即使以最陡峭的工作角度傾斜，其最低平台也必須保持在吃水線上方600公釐以內的高度，即使船舶處於空船且重量最輕的狀態也必須如此。

1 國際海事組織MSC.1/Circ.1331號通告《國際海事組織登乘和離船設施的建造、安裝、維護和檢查/檢驗指南》

此外，舷梯的安排應能允許梯子和船舶甲板的著地點之間形成直接通路。平台上應裝設有安全的扶手和足夠的把手。

當舷梯懸掛在港口的水面上時，應設置安全網或適當的保護措施，以防止人員墜落。



## 注意事項

舷梯兩側應清楚標示最大和最小允許的設計傾斜角度、底部端板的設計和最大負荷。

登上舷梯的人員應留意舷梯可同時承載的人數上限，以避免超載。

此外，如果最大操作負載不同於設計負載，則應於標示牌上註明。



圖 1  
舷梯標示牌示例



## 舷梯操作

船舶必須積極與當地主管機關聯繫，因為他們可能就與安全進出方法相關的各種安全要求有解釋並執行之權力。

在裝設舷梯時，無論是在設置支柱或側繩時，都可能發生事故，尤其是當舷梯懸於側邊且船員在高空工作時。現在許多船舶都設有舷梯安全繩，可將安全帶繫於其上，或是設有墜落慣性塊，讓船員有更大的活動自由度。船員的安全帶應略微繃緊，而不是完全鬆弛。這種輕微的張力可以防止船員在墜落時驟然著地，從而降低重傷的風險。

如果船舶正在進行船對船(STS)作業,則不應將舷梯設置在舷牆或船舶側邊欄杆上,除非這些結構的設計具有足夠的強度,並且能夠支撐舷梯的重量。

在安裝過程中,應於登船和離船區域附近備妥裝有自亮浮燈和浮力繩的救生圈,以供立即使用。

此外,若想在碼頭上定位舷梯,有時可能會很困難,尤其是當碼頭上有繫纜柱或其他固定物。在這種情況下,可以使用各種延伸裝置、額外階梯、小型舷梯或攜帶式步行橋,來連接舷梯與碼頭一側。如果需要採取這些解決方案,則應進行風險評估,並由船長核准合適的解決方案,在某些情況下,可能需要取得驗船中心的核准。



## 舷梯安全

為了有效遏止偷渡者,船舶應進行徹底的風險評估,有系統地解決船舶上的所有安全漏洞,並處理任何安全威脅的可能性。

通常,舷梯是防止偷渡者登船的第一道防線,亦是遏止偷渡事件的主要手段。

為了實施《船舶安全計畫》(SSP),並遵守《國際船舶與港口設施安全章程》(ISPS)規範,船員通常會將進出船舶的通道侷限於一處,也就是舷梯。其他未經授權開放的出入口將加以保護並上鎖。舷梯因此成為主要的出入口,船員在此控管登船情況,任何人員登船前必須接受安全檢查以及例行的行李檢驗。

偷渡者有時可能會偽裝成碼頭裝卸工人,試圖從舷梯登船。因此,舷梯通道應視為重中之重,必須安排當值人員全天候看守,以查驗訪客的檢附照片身分證件(ID)。船舶安全船副(SSO)應根據預定訪客名單確認訪客的身份。若有任何名單未列載的訪客到訪,船舶安全船副應能識別出其身份,並採取措施以防止潛在偷渡事件的發生。此外,清點實際人數有助於船舶安全船副隨時掌握船上的訪客數量。

防範未然是首要的對策,但個別港口的安全層級可能需要結合當值人員、岸上保全人員或舷梯看守員的合作,尤其是在高風險地點。因此,船舶營運者應與當地監管機關確認相關規定,並遵守每一個港口的特定要求。此外,充足的夜間照明對於舷梯當值人員來說是非常重要的,有助他們監視趨近的小型船隻或不顯眼的訪客。在實務操作上,若船舶獲得港務局同意,可在低潮或舷板較低時升起舷梯,以防有人在未經授權下登船。

儘管在舷梯處派駐當值人員看守可以大幅降低偷渡者登船的風險,但同樣需要意識到舷梯以外的安全問題。船舶可按照國際海事組織第FAL.13(42)號決議案《防止偷渡者進入及尋求成功解決偷渡案件的責任分配修訂準則》的建議,採用更加全面的因應之道。

# 潛在危險

潛在的舷梯危險包括：

- 扶手鬆脫
- 照明不足
- 表面濕滑
- 舷梯安全網未妥善固定
- 安全網裝設位置不當
- 從舷梯或梯子跌落
- 舷梯移動
- 遭移動的物料撞倒

# 安全提示

以下是使用舷梯時一些可能的實用安全提示和建議：

- 舷梯應無待修損處，並應注意鋁材與鋼材的連接處。緣墊片缺失或劣化會導致電解性腐蝕，進而造成舷梯結構損耗和弱化。
- 應定期檢查舷梯以確保狀況良好且無瑕疵。
- 舷梯應按照船舶規劃的維護系統進行保養，以便及早現有瑕疵的活動部件，並確保其維持良好的狀態。
- 舷梯應固定於船上，以防止其移動或滑動。
- 應正確地調整舷梯，以確保其維持水平，沒有過度傾斜。舷梯傾斜角度不得超過30°，亦不應超過標示牌所示的最大允許設計傾斜角度。
- 舷梯應清楚標示安全工作負載，以事先提醒登上舷梯人員，並確保舷梯沒有超載。
- 舷梯應有足夠的照明，以確保夜間的可視性和使用安全。
- 舷梯應保持暢通無阻，並為使用者提供安全通道。
- 舷梯兩側應設置扶手以提供支撐，並防止人員跌落。
- 舷梯只能由受過舷梯操作訓練的授權人員進行裝設業。
- 船員在裝設舷梯時，應始終配戴安全帶，並穿上救衣。
- 使用舷梯時應格外小心，尤其是搬運可能影響平衡性穩定性的重物或大型物品時。
- 船員應隨時穿著能提供良好牽引力和抓地力的適當類，以防止滑倒和跌落。
- 當值船員或舷梯看守人員應定期檢查舷梯。
- 所有訪客都應根據其附有照片的身份證件和訪客名單行核實。
- 應適時清點人數，以確定登船之旅客人數。
- 在進行索具安裝之前，應先完成風險評估，並根據公的安全管理制度、船舶安全計畫以及提供的檢查清單，進行舷梯之固定。

船長應與港務局或碼頭代表人員討論舷梯的設置位置，以確保可用的登岸區域足以承受湧浪或潮汐的起伏。

就最佳實務而言，[《商船船員安全工作規範條例》\(COSWP\)](#)也是普遍公認的安全工作實務指引。

3 [國際海事組織MSC.1/Circ.1331號通告《國際海事組織登乘和離船設施的建造、安裝、維護和檢查/檢驗指南》](#)

# 索取進一步資料

如需進一步資料，歡迎隨時來信索取：[lossprevention@tindallriley.com](mailto:lossprevention@tindallriley.com)。

## 免責聲明

本損害防阻指引專文報告係由BRITANNIA STEAM SHIP INSURANCE ASSOCIATION EUROPE出版。

儘管該資訊在發佈之日被認為是正確無誤的，但本協會不能、也不會對該資訊的完整性或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本出版品之內容不構成法律建議，會員可針對特定事項聯絡本協會，以尋求專業的建議。